

##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书

奉自然资预(2019)11号

单位:公顷

建设项目名称	奉新县观背塘小区 2019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		
建设用地单位	奉新县社区管理委员会		
土地用途	住宅用地		
拟用地面积	1.0571	其中耕地	0
拟供地方式	划拨		

预  
审  
意  
见

- 1、拟建项目拟选址于奉新县冯川镇,符合《奉新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,同意通过用地预审。
- 2、项目申请用地总规模 1.0571 公顷,其中建设用地 1.0571 公顷,经审核,用地规模符合标准。
- 3、根据《建设用地项目预审管理办法》(部令第 68 号)的规定,本预审文件有效期为三年,逾期作废。用地单位必须领取《建设用地批准书》后方可开工建设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#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

建字第 201920

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六条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### 基本情况

建设项目名称	秦都区2019年老旧小区改造(观背塘)
建设单位名称	秦都区居委会
建设项目依据	秦都区总体规划和
建设项目拟选位置	观背塘(渭河西路北侧)
拟用地面积	10571.75m <sup>2</sup>
拟建设规模	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